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王孜芬
電話：03-5257550
電子信箱：0231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418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內政部警政署函文1份 (376580000A_110014187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警政署提供勿任意交付存摺與提款卡，避免淪
為人頭帳戶等相關資料，請學校配合宣導，避免學生遭受
詐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882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內政部警政署宣導函文如附件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私立中小學校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